

我与苦瓜情未了

□陶绍教

炎热夏日,下晚班的我总匆匆回家。是饥饿了要赶回去做晚饭吗?不是!是不放心家中的贵重财物要赶回去查看吗?也不是!是忙着回家伺候可爱的宠物吗?更加不是!那总是匆忙赶回去干什么?是给栽在楼顶上那几株茂盛的苦瓜浇水呢!

或许有人说,苦瓜又不是花卉,哪用着如此关爱它们。看来,你是非常喜欢吃苦瓜了,才如此乐于料理它们。是的,我不仅喜欢吃苦瓜,而且还对苦瓜有着深厚的情感呢!

生于农村的我,小时候家的后面有个大菜园。春秋季节,母亲就在园里全栽上苦瓜。

母亲将菜地翻耕成一条条块,间隔播下苦瓜种。再搭竹架。陪母亲支撑竹架时,她向我说了“一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的谚语,说如果将竹条一根一根独立支起,就站不稳。风一吹全倒下,只有用三根三根地支撑成三角架并将其上面交汇外捆绑一起,才牢固,瓜蔓才放心爬上去开花结果。人也如此,相互团结,互相帮助,才能把事情办成办好。我似懂非懂:“我递竹支,你搭竹架,大伙做,速度就快了,是吗?”母亲点头说是的!

气温一天天升高了,知了也开始鸣叫了,季节也进入夏天了,苦瓜也开始收获上市了。

闷热的气候让我和兄妹身上长满了痱子,搔痒难受。傍晚,母亲便摘来苦瓜叶熬煮,晾成温水让我们兄妹擦洗身体。不稍几天,痱子就消失了。之后,母亲总如此至炎夏结束。

母亲还常用苦瓜叶熬茶,这茶苦涩,兄妹们都不愿喝,但每次母亲都要求每人喝下一大碗。每

每,她都紧盯着,直到我们真的全喝下。兄妹们对此很反感,因为用苦瓜叶熬水洗澡,痱子消了不搔痒了,都乐意;而喝这苦涩的茶,不如喝水舒服,自然也就不乐意。

每天刚蒙蒙发亮,母亲就到菜园摘苦瓜。待我们兄妹起床时,她已担着两大筐苦瓜上街去了。赶早,才能卖个好价钱。母亲常如此说。

临近秋季,苦瓜的茎叶渐渐枯萎了。瓜棚下只还挂着几十个粗大的苦瓜,这是留作秋季的瓜种。待完全成熟时,它们就自我裂开,露出诱人的红瓤。母亲摘下取出籽粒后,就让我们兄妹吃里面的瓜瓤,甜腻腻的真舒爽。小时候,对于苦瓜的爱,我恐怕就有这么点儿了。

不知不觉地,我便小学毕业并考上了镇里的重点初中而到镇上读书了。

长大了,读的书也多了,我才渐渐体味母亲的艰辛。五兄妹每天的饭菜,穿在身上的衣服,花在读书上的费用,不都是母亲辛勤劳动赚来的吗?每每这样想,脑海里就浮现出了母亲担着两大筐苦瓜,顺着乡间小道,卖力地向街上匆忙赶去的身影,泪水就禁不住在眼眶里打转。于是狠下决心好好学习,报答母亲养育之恩。

母爱激励着我勇往直前,考上县高中,又考上了大学,毕业后在城里当了国家干部。

工作后的我常常忆起母亲,忆起老屋后菜园里那些开满黄色小花,挂满绿色果实的苦瓜。正是这些饱含母亲辛勤汗水的苦瓜,垫铺了让我们兄妹得以顺利前行的人生路。

年前买公寓楼时,妻子说买二三楼就行了。我说买六楼最好,获楼顶使用权,可在上面栽种蔬菜,环保无公害,多好啊!妻子听了这话,也动

心了,便统一思想买下六楼的居室。

乔迁新居后,我就在楼顶栽了几盆苦瓜,并用铁丝扎成坚实的瓜棚。在我精心管护下,瓜苗茁壮成长,不停向上攀登,努力展示生命活力。

醉心经营小菜园的我,也渐渐迷上了养生保健,买来科普读物钻研学习。这时,我才知道,苦瓜不仅是美味的蔬菜,且有良好药用价值,能清热消暑、养血益气,补肾健脾,滋肝明目的功效,对治疗痢疾、疮肿、中暑发热、痱子过多、结膜炎等病症有一定功效。也难怪,儿时,每到炎夏,母亲就摘苦瓜叶熬水给我们兄妹洗澡和作茶喝,目的就是给儿女防病治病啊!也因此,在炎夏的时期里,我们兄妹都身体健康少毛病。这其中,也饱含着浓浓的母爱啊!

每每下晚班到家,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爬到楼顶给那几株爬满了棚子的苦瓜喷洒清凉的自来水,帮它们消暑降温。一阵沐浴后,瓜叶舒展了笑容,瓜果们也显露了嫩绿的本色。每每此时,我又会回到少年时光,陪着母亲给苦瓜除草施肥,支撑瓜棚子……那些时光虽然苦难,但却是那么的温馨美好,这些美好已被我刻印于心灵深处永不忘怀。

真是为了能吃上自种的所谓无公害蔬菜而选择购买六楼甘于天天爬上爬下吗?

生命中那浓浓的母爱,已完全融入了苦瓜的茎叶、花朵和果实中,让我与苦瓜永远情未了,日想梦想着能在这繁华都市里拥有一小块属于自己的园地,栽上几株苦瓜,精心料理它们,常常陪伴它们,也就能让我如同小时候陪伴在母亲身边时般幸福快乐。这才是我心底里的目的。

(作者系广西鹿寨县文学爱好者)

走进故乡

□小舟

走进故乡
我要把身体上所有的负重都卸下
在故乡沃土里反复淘洗
洗的薄如蝉翼,飞往天堂去寻梦

走进故乡
乡情如苔藓侵蚀着故乡的黄土青山
那里有父亲母亲的印记流年
多想再聆听他们如摆钟的足音,走的那样匆忙

走进故乡
我多想和父亲一样伴着暮归的老牛
走在乡间小路上,唱着那古老的歌谣
捡拾金色的喜悦,农人的向往

走进故乡
我多想再随着母亲的袅袅炊烟
漫游百姓人家,听乡土人情,闻狗吠鸡鸣
其实那条老街已瘦,我的乳名渐凉

故乡太大
走遍天涯海角,也走不出它心灵的磁场
故乡太小
小的可以打入我的行囊,或住入我的心房
(作者单位:区纪委)



《笑脸》

李昊天 摄

市中新報 生活需要

□李永海

母亲爱种花,每年都会在我家院子里种上很多花花草草。一到四五月,各种花儿陆续开放,姹紫嫣红的花儿,把整个院子装扮得五彩缤纷。满园的芬芳大老远就能闻见,吸一口,清香四溢。惹得蜂儿蝶儿纷纷赶来,在花丛中齐乱飞舞。

凤仙花是母亲最爱的一种,因为凤仙花朵大,花期长,从春天一直开到秋天。而且色彩鲜艳漂亮,还能给小孩子染指甲。村里的小姑娘以谁的指甲染的最红为美。所以每当我家的凤仙花开放时,就会有很多小朋友到家里来,向我母亲要些凤仙花拿回去包指甲。我母亲从不吝啬,都会从花丛中摘些来送她们,她们就会很高兴的拿着一包花儿回去,等到晚上让妈妈给自己染指甲,到第二天便伸着鲜红的指甲到处炫耀。

每年一开春,母亲就在我家的院子里,洒些农肥或豆粕、花生饼一类的东西做底肥。然后用铁锹铲土翻地,等把地耙好后,浇水渗干,在湿地上均匀的洒下凤仙花的种子,然后在种子上用一层薄薄的细土掩盖,最后盖地膜保湿保温。

大约五六天的功夫,一颗颗种子,就会破土而出。这时候一个个小嫩芽,就会像一个个孩子似的,仰着头猛地向上生长,然后用竹弓把地膜撑起来,用手在地膜上插些小孔,免得上午棚内温度过高把幼苗烫死。

到了夜间气温恒定在15以上时,就可揭去薄膜,让花儿自由的露生长。三月中旬,气温快速回升,花儿会迅速的生长,当凤仙花长到四五片叶子时,母亲就把花圃里间距太近的花苗,用铲子带土块一块块挖起来,移栽到花盆或别处去。

刚进四月,凤仙花就会猛地快速生长,而且会从主干上分叉出五股八叉的分枝来。这时候的凤仙花粗壮茂盛,碧绿娇嫩的叶子间,就会出现许多小花蕾。三两天功夫,一朵朵花儿就会悄悄绽放。

好像是一夜之间,满院的凤仙花儿全都绽开。一棵棵,一盆盆,一片片。窗台上,台阶前,树丛中,到处都是红色的、紫红色的、粉色的、白色的,真是满园芬芳。

这时候,小朋友们就会来看花,还会摘些花朵回去让妈妈给自己染指甲。

根据《采药录》《古今事物考》等文献记载,染指甲习惯在中国流传久远,战国时已出现,并在唐、宋之际盛行。古代妇女以凤仙花作为染料。根据南宋周密《癸辛杂志》记载:将凤仙花捣碎,加入少许明矾,再浸透到棉纱上,缠裹在指甲上一晚,如此重复三至四次,指甲则可染至深红色。

古时也有很多赞美凤仙花的诗,宋·杨万里:“细看金凤小花丛,费尽司花染作工,雪色白边袍色紫,更饶深浅日般红”。

唐朝有位郑太太写了首诗名叫《秋日》:“洞箫一曲是谁家,河汉西流月半斜。俗染纤纤红指甲,金盆夜捣凤仙花”。

凤仙花也是中药材,据《纲目》记载:治腰胁引痛不可忍者;凤仙花,研饼,晒干,为末,空心每酒服三钱。

治蛇伤:凤仙花,擂酒服。

《兰台集》治跌仆伤损筋骨,并血脉不行:凤仙花三两,当归尾二两,浸酒饮。

花儿是大自然赐给人们的礼物,有花有草有绿叶,这个世界才变的五彩缤纷。每天都能闻到花香,每天都能看到色彩绚丽的花朵,人也会变的神采奕奕、英姿飒爽。凤仙花儿飘香,满园五彩缤纷,置身在芳香四溢的花海,让人顿觉心旷神怡。

(作者系北京市文学爱好者)

人民日报

国漫

价值观

特刊

人民日报

价值观

特刊

人民日报

国漫

价值观

特刊

人民日报

国漫

价值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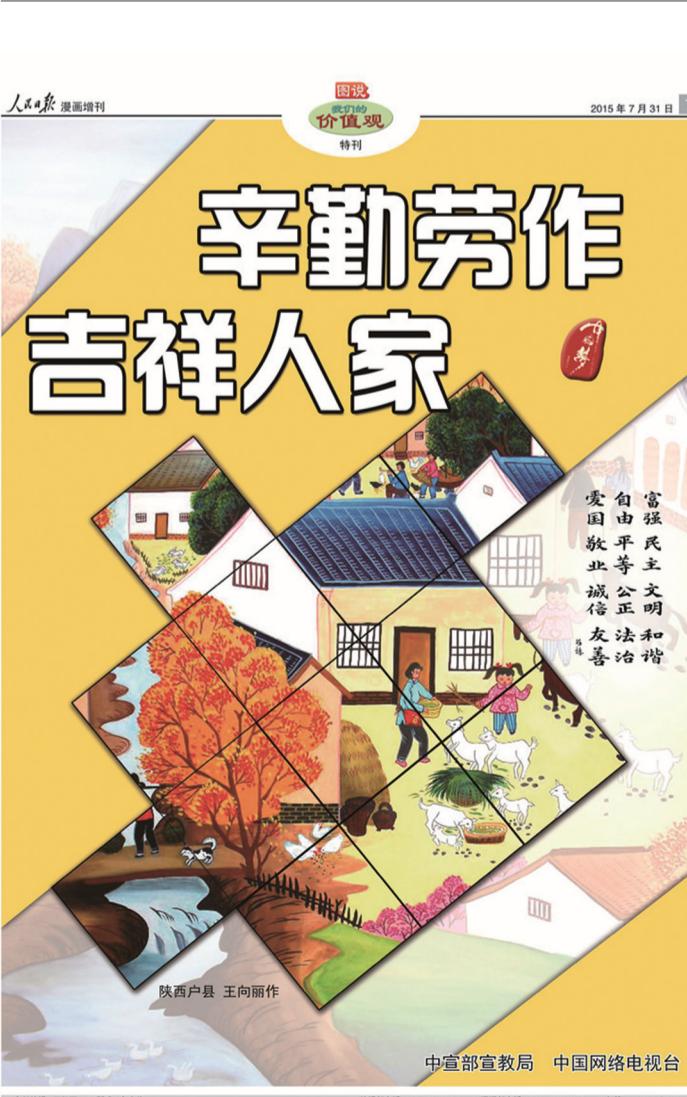
特刊

人民日报

国漫

价值观

特刊



总编辑
褚洪波
编辑部主任
王晓琛

